

证券代码: 300198

证券简称: 纳川股份

公告编号: 2015-069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要提示:

- 1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调整为 7.58 元/股。
- 2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5,293.94 万股。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纳川股份”)于 2014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, 于 2015 年 1 月 9 日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 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 7.60 元/股, 发行数量为不超过 5,280 万股, 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40,128 万元, 具体情况如下所示:

认购方	认购金额	认购股数
陈志江	40,128.00 万元	不超过 5,280.00 万股

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、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等除息、除权行为,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、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。

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、2015 年 3 月 13 日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,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2015 年 5 月 4 日公司披露了《201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, 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15,876,500 股为基数, 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.2 元(含税), 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8,317,530 元(含税)。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5 月 7 日, 除权除息日为 2015 年 5 月 8 日。该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。现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, 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调整如下:

- 1、发行价格由 7.60 元/股调整为 7.58 元/股。

2、具体计算如下：调整后发行价格=调整前发行价格-每股派发现金股利=7.60（元/股）-0.02（元/股）=7.58 元/股。

3、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仍为不超过 40,128 万元，陈志江先生拟认购金额不变。

4、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5,280 万股调整为不超过 5,293.94 万股。

5、认购数量调整公式如下：调整后的认购对象本次认购数量=调整前的发行数量*调整前的发行价格/调整后发行价格。

具体情况如下所示：

认购方	认购金额	认购股数
陈志江	40,128.00 万元	不超过 5,293.94 万股

除上述调整外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其他事项无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五年七月六日